

古代小说评介丛书

宋元小说简史

(下)

萧相恺 著



辽宁教育出版社

校

古代小说评介丛书·第一辑

宋元小说简史(下)

萧相恺著

辽宁教育出版社
1992年·沈阳

三、宋元的志怪、 轶事、传奇小说——

宋元小说，成就最大的自然是新兴的市民文学中的“市人小说”，但同时，传统的志怪、轶事、传奇小说也并未停止自己的前进步伐。

宋是个崇儒的时代，出现了程颐、程灏、朱熹等著名大儒。程朱理学的出现，无论其本身进步与否，应该说，都表现儒学已发展到一个新阶段。宋又是一个崇道的时代，尤其是北宋真宗至徽宗这一历史时期，更是道教发展史上的黄金时代。对于佛教，除了北宋的徽宗朝有过一段抑止排斥，其它时候，也是兼容并蓄。而巫鬼信仰，在南方，尤其在民间，更是根深蒂固。有宋一代的这种文化背景，既影响着小说发展的方向，又规定、制约着小说描写的内容。大儒自不言怪力神乱，但却颇重历史。新起的程、朱理学，乃是一种相当抽象深奥的理论，而且，它本身就是一种“士大夫”学说，它的通

俗化而广披民间，确实需要相当长一段时间，上层人却很快地接受了它。所以，它对于新兴的市民文学，影响并不明显，对文人的志怪、轶事、传奇小说，影响却相当大。宋人的这类小说，较之唐人，劝戒、教训的意味明显的浓重，便是程朱理学影响的反映。儒家的重历史的观点，则使得有宋一代许多的名臣大儒如欧阳修、司马光、苏辙等，都加入到了“稗官野史”的创作队伍中。宋的轶事小说因之大大发展了起来，且每有描写细腻、很有文彩的篇章。烧炼、服饵，白日飞升等等荒唐迷信中又夹着科学幻想成分的道教文化，巫鬼信仰本身的怪诞离奇色彩，佛家的各种灵异和佛教的根本思想中的因果报应，则不断地为志怪小说提供着丰富的素材和浓烈的创作氛围，使得有宋一代的志怪小说也大放光彩。再加上宋初，皇帝下令修纂《太平广记》，广罗历代典藏珍遗中的各类小说，客观上起着奖掖写作的作用。于是，宋元的志怪、轶事、传奇小说仍继承着前代的传统，虽然较为缓慢，却也一步一步沉稳地向前发展，而且宋的这类小说的数量，也超过了前此的任何一个朝代，尤其是志怪和轶事两类。

（一）宋元的志怪小说

从总体上看，宋元的志怪小说，内容上记鬼怪

的比较多，这大约与鲁迅先生在《中国小说史略》中所说：“宋代虽云崇儒并容释道而信仰本根，夙在巫鬼”有关。而释道相比，则记道流的又明显多于记释家的，也与宋人的重道相联。巫、释、道文化，可以说是诞生宋人志怪小说，实际也是孕育小说史上所有志怪小说（包括神魔小说）的土壤。自然宋元的志怪小说巫、释、道思想在具体的作品中并不能截然划分，它们相互渗透融合，难解难分，而且许多时候，还融汇了儒家的忠孝节义思想，儒家的思想还常常成为一些志怪小说的精髓，尽管子不云怪力神乱。这构成宋元志怪小说的一种颇为奇丽的特殊思想现象。受着唐人传奇的影响，宋元的志怪小说越到后期，故事情节越显得曲折。极富小说的意味，流露出一种“有意为小说”的倾向。虽然宋有许多作家，喜欢在自己作品的末尾注上听某某人说，以显示那故事的信而有征，但这在许多时候不过是一种障眼法而已，大旨在让读者相信那故事，以增强感染力。就是跟唐人的志怪小说比，宋元的一些志怪小说在叙事的委婉方面，也明显地有着发展。不少的志怪小说已经显示出了“传奇”化的特征。特别是收在刘斧《青琐高议》、王明清《投辖录》、郭彖《睽车志》、佚名《鬼董》中的一些篇章。

一、北宋的志怪小说

唐代的传奇辉煌触目，它压倒了盛行于魏晋

南北朝时期的志怪，使得唐人的志怪失去了光彩。五代又战乱频仍，各类文化艺术事业难有发展的条件和机会，志怪小说更处在低谷。宋太祖荡平宇内，基本上统一了国家，结束了五代战乱纷争的局面，人民得休养生息，各类文化艺术事业，也在恢复和发展之中。志怪小说的创作也由复苏逐渐走上发展的道路。宋初便有徐铉的《稽神录》和吴淑的《江淮异人录》，今介绍后一种。

吴淑字正仪，润州丹阳人，生于五代后汉天福元年，幼俊爽，属文敏建，性纯静，重义好古，词学典雅；在南唐举进士，以校书郎直内史入宋，太宗时以近臣延荐试学士院，授大理评事，迁水部员外郎，兼掌起居舍人事，预修《太祖实录》、《太平御览》、《文苑英华》等。再迁职方员外郎。北宋咸平五年卒，享年五十六岁。所著《江淮异人录》外，尚有《文集》十卷、《说文五义》三卷、《秘阁闲谈》五卷等。

《江淮异人录》、《宋史》淑本传作三卷，然《宋史·艺文志》、陈振孙《书录解题》均作二卷，或本传有误。今存明嘉靖间刊本，明抄本，《四库全书》自《永乐大典》中辑出，分上下二卷。编中所记凡唐代二人，南唐二十三人。吴淑为徐铉女婿，铉曾以二十年时间编《稽神录》一部，淑受其影响而作此书。但《稽神录》说神仙、说鬼怪，大都诞漫不经，而吴淑的《江淮异人录》所记，则约当《周礼》中的“异

民”，《史记》中的“方士”，多道流、方士、侠客，文笔简约粗犷，然每于“异”字上做文章，有聊聊数笔而能出人物之神态者，其《建康异人》曰：

建康关城之东郊坛门外，尝有一人，不言姓名，于北面野水构小屋而居，才可庇身。屋中唯什器一两事，余无物。日日入城，云乞丐，不历街巷市井，但诸寺逍遥游观而已，人颇知之。巡使以白上，上令寻迹其出处而问其所欲。及问之，亦无所求。时盛寒，官方施贫者衲衣，见其衣单，以一衲衣与之，辞之不受。强与之，乃转与人。人益怪之，因逐之，使移所居，且观其所向。乃毁屋移于元武湖西南内臣张琪果园中，多荒秽，亦有野水，复于水际构屋居之。时大雪数日，园人不见其出入，意其冻死。观之，见屋已坏，曰：果死矣。遂白官司。既而发屋视之，则方熟寝于雪中。惊起，略无寒色，乃去。后不知所之。

篇中甚少正面描叙，纯从旁观者着眼，却笔笔写的是那人的“异”；虽无“形”的绘画，“神”却活现在人的眼前，深得传神写意的画髓。要问它有什么社会意义，实在难说，要亦国画中之“山水”也。这似乎便是吴淑《江淮异人录》的一大特点。其中的《洪洲书生》可算是书中最有思想意义的一篇：

成幼文为洪洲录事参军，所居临通衢而有窗。一日坐窗下。时雨霁泥泞而微有路，见一小儿卖鞋，状甚贫窭。有恶少与儿相遇，挂鞋坠泥中，小儿哭求其价，少年叱之不与。儿曰：“吾家旦未有食，待卖鞋营食，而悉为所污。”有书生过，悯之，为偿其值。少年怒曰：“儿就我求钱，汝何预焉？”因辱骂之。生甚有愠色。成嘉其义，召之与语，大奇之，因留之宿。夜共话，成暂入内，乃复出，则失书生矣。外户皆闭，求之不得。少顷，复至前曰：“旦来恶子，吾不容，已断其首！”乃掷之于地。成惊曰：“此人诚忤君子。然断人首，流血在地，岂不见累乎？”书生曰：“无苦。”乃出少药傅于头上，猝其发摩之，皆化为水。因谓成曰：“无以奉报，愿以此术授君。”成曰：“某非方外之士，不敢奉教。”书生于是长揖而去。重门皆锁闭，而失所在。

书生虽然有锄强扶弱，打抱不平的精神，但他的这种以小诟动辄杀人的行为，却恐怕无论哪个朝代，不管到什么时候，也没人敢提倡的，这书生的行事很有些诡怪。人物行事诡怪，大约也可算此书的一个特点。要上溯其源，可以直到《史记》，他的精神便是“刺客”、“方伎”精神的合流。近追其流变，则

唐人传奇中的侠客，特别是段成式《酉阳杂俎》中的“盗侠”一编，可算其父祖。因为《江淮异人录》全书专记异人怪事，其影响则远远超过了前此的各类这一些小说，就在清末民初的剑侠小说中仍然可以找到这种影响的痕迹。

徐铉、吴淑，生处宋初，又大有文誉，特别是徐铉，他的《稽神录》又全部收入了敕修的《太平广记》中，虽然他们所作的《稽神录》、《江淮异人录》算不上特别好的小说，在小说史中却处于较为特殊的地位，有宋一朝的志怪小说，便深受着这两个人和这两部书的影响。

徐铉、吴淑之后，北宋中前期的志怪作家则有张君房、钱易、秦再思、陈彭年、聂田、张师正、黄休复、毕仲询、刘斧等。

《乘异记》(张君房)、《洞微志》(钱易)都是北宋中前期的作品，从其现存的遗文看，都还稍留有魏晋南北朝小说那种“言约”“旨深”的风格。只是文质直而少华彩，看不出有任何发展的因素。秦再思的《洛中记异》十卷，聂田的《祖异志》十卷，也皆此类，甚至有不如《乘异记》、《洞微志》处。

宋神宗时有张师正，著《括异志》、《倦游录》。师正一名思政，字不疑，里籍不详，擢甲科，得太常博士。治平中，做过大名(今北京)钤兵。熙宁中，为辰州帅。游宦四十年，不得志于时。《括异志》、《倦游录》都是他致仕后所作。

《括异志》十卷，今存《四部丛刊续编》影宋钞本明抄本等。又收入《说郛》中，仅一卷。原书共二百五十篇，明抄本则仅一百三十二则，都是鬼神怪异故事。每个故事也都注明听何人所讲。得自魏泰的有五六十个之多，序也为魏泰所作。王铚《默记》说它是魏泰的作品，大约便是根据这些加以推测。书中有许多道士成仙的故事，这大约是宋真宗崇道的间接反映，抑或是作者自己笃信道教的结果。其次则记鬼神变异，又多因果报应之说。像“黄遵”条，写孝子黄遵，寿终死去，想着母亲年老，无人奉养，于是恳求崔判官放回，崔判官敬他是个孝子，果然为他增添阳寿，将他放回人间，便是这一类。但师正本人，似乎并不真正相信因果报应，不过借此劝善惩恶罢了。其“钟离发运”条便说：“报施之事，儒者盖鲜言，州赦断蛇，杜回结草，千古岂苟传尔，以警之耳。”在劝善惩恶之中，实际也间接地反映了现实，不能够一概否定。其“王廷评”条云：

王廷评俊民，莱州人，嘉祐六年进士状头登第，释褐尉，廷评签书徐州节度判官。明年充南京考试官。未试间，忽谓监试官曰：“门外举人喧噪诟我，何为不约束？”令人视之，无有也。如是者三四。少时又曰：“有人持檄逮我。”色若恐惧，乃取案上小刀自刺。左右救之，不

甚伤。即归本任医治，逾旬方愈，但精神恍惚，如失心者。家人闻嵩山道士梁宗朴善制鬼，迎至。乃符召为厉者。梦下女子至，自言：“为王所害，已诉于天，俾我取偿，候与签判同去尔。”道士知术无所施，遂去。旬余，王果卒。或闻：王未第时，家有井灶婢，蠹戾不顺，使令积怒，乘间排坠井中。又云：王向在乡间，与一娼切密，私约俟登第娶焉。既登第，为状元，遂就媾他族。妓闻之忿恚自杀，故为女厉所困，夫关(?)而终。

这是宋元间著名的王魁负桂英故事的本源。此后便有张邦几《侍儿小名录》中所载《桂英》，《云斋广录》卷六有《王魁歌》，曾慥《类说》卷三十四也收有《王魁传》，系摘录自《摘遗》。《醉翁谈录》辛集卷二“负约”类中则有《王魁负约桂英死报》，说话名目中也载“王魁负心”，又有无名氏作《王魁传》；而官本杂剧中也有《王魁三乡题》，入元，有尚仲贤的《海神庙王魁负桂英》、佚名的《王魁负桂英》、《王俊民休书记》，直到如今，这王魁负桂英的戏剧还常演不衰。在故事的流传之中，“女厉”渐渐成为主角或重要脚色，由或闻井灶婢被害报冤，或闻负一娼妓，妓死为女厉报冤，到确定为娼妓，且确定她名桂英，并敷衍出王魁及第前与桂英的恩爱及桂英对王魁的恩德种种情节，以加重其对王魁谴责

的分量和对那女厉的同情。实际上在《括异志》的“王廷评”条中，便已表现得相当明显。无论王俊民是杀婢还是做官后负心，这篇报果小说，也都或反映当时富人不把奴婢当人，或反映发迹后即忘却贫贱之交的社会恶习。而从这故事的辗转流传和衍变发展，则可以看出《括异志·王廷评》这篇小说的巨大影响来。

《括异志》中也有不谈果报，只说怪异，且也不寓甚么深意的。这类作品，在古代的文言小说中很不少，大约便是小说理论家所说的“广见闻，资谈助”一类，虽无大的社会意义，但描写却往往生动活泼，形象也相当的鲜明。比如，这书中的“傅文秀”条说：

礼宾副使傅公文秀，尝自京挈家归凤翔府阳平镇之故居。既而其兄之女为物所凭，暮则靓妆丽服，处帷帐中，切切如与人语。家人问之不对。若是者殆半载。郡有善制鬼罗禁——以其能符禁，乡人呼为罗禁。傅召使视之。遂以法劾。其女乃云：“吾韩魏公之子也，昔侍父镇关中，以病，死于长安驿舍。昨日傅族经由，悦其女美，因而婿之。”罗再三讯诘，辞颇屈伏，遂去。后数夜号呼于堂下，曰：“汝虽绝我婚，当归吾子也。”再饮之以药，下肉块如拳，自此不复至矣。

这鬼似乎很通人情事理，对女子的情爱相当深切（因为见不到女子对男鬼的情爱，故我们不便轻许为爱情），对孩子爱得也很深。但人鬼殊途，无意中却害了所悦的女子。师正只是娓娓地叙述那故事，并未加任何的“褒贬”。

《倦游录》八卷（《宋史·艺文志》谓十二卷），收入《说郛》及《五朝小说》中，均只一卷。体颇杂，多记异物异事，是介乎《搜神记》与《博物志》之间的一种集子。张师正又有《怪集》五卷，《宋史·艺文志》著录，今已失佚，似乎也是志怪小说。

如果以徐铉、吴淑的《稽神录》和《江淮异人录》作为北宋志怪小说的起点，由他们到黄休复、张师正之间，经历了一个志怪小说的低谷。到黄休复、张师正，明显地出现了转机，看出了一些发展的痕迹。而到了刘斧、李献民的时代，则发展到了高峰。

刘斧大约生活在宋神宗、宋仁宗到宋哲宗稍后些的时间中。他的父亲曾做过州郡的狱官。资政殿学士孙副枢曾称他“刘斧秀才”，说他“吐论明白，有足称道”，其余有关他的里居、生平便一概不可稽考。所作小说主要有《青琐高议》、《翰府名谈》等。

《翰府名谈》二十卷，《宋史·艺文志》著录，原本已佚，少数遗文保存在《绀珠集》、曾慥所编《类说》、佚名《异闻总录》等书中。《翰府名谈》似也是

志怪、辑轶合载的集子，对宋元的市人小说，似乎起过不小的影响。《陈巡检梅岭失妻记》末尾说：“虽为《翰府名谈》，编作今时佳话”，本事显然出自该书，可惜，现在不能窥其全豹。

《青琐高议》十八卷（《文献通考》谓“前集”十卷，“后集”十卷，《四库全书总目》亦作二十卷），今存明万历间刊本，明抄本，董氏诵芬室刊本，有别集七卷。《说郛》本仅一卷。1958年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据董氏本校订排印，1983年上海古籍出版社重印时增补了佚文三十六则，作为补遗。

《青琐高议》中，志怪、轶事、传奇并收。志怪之文，虽有出自前人之手的，但大多系刘斧自创。书中的志怪小说与北宋前期的同类小说比，许多篇章，不仅故事情节更其完整曲折，而且叙事的委婉，已很近于唐人传奇。其中《朱蛇记》，记李元从牧童手中救出一条怪异的红色小蛇，为蛇治伤，放归草中。这蛇却是龙王的太子。后来龙王以小女云姐嫁朱元，云姐帮助朱元中举为官后方才离去，故事的委婉曲折，便与传奇无异。这故事后来被改编成白话短篇小说，收入《欹枕集》中，题作《李元吴江救朱蛇》，《古今小说》中也收此，题作《李公子救蛇获称心》。而其《高言》一篇，叙高言因忿怒杀寡恩忘义友人，亡走胡地，复奔大食、林明、至小人国、女子国、日庆国等地，身历各种异事异俗，二十年方再回中国，简直是后来《镜花缘》的蓝本。其叙

女子国曰：

东南有女子国，皆女子。每春月开自然花，有胎乳石、生池、望孕井，群女皆往焉。咽其石，饮其水，望其井，即有孕。生必女子……

这女子国的描写，对于《西游记》中“圣僧西来逢女国”一回，似也不无影响。

《青琐高议》中的志怪小说，故事情节的曲折，叙事的委婉，虽都较北宋前期的许多小说有所发展。但其教训的意味，也最浓重。许多故事的末了，都有作者的议、评，阐发这故事的道德意蕴，以教训读者；好些故事的本身，也都寓含着明显的劝戒。《龚球记》叙龚球在元夜遇到一个从主人家中逃出的婢女，骗走了这婢女的金珠，婢女也因延误逃走的时间而被主家发现，关进牢狱之中，受尽拷掠，手足堕落而死。后来，女鬼报冤，龚球遍体恶疮，也手足堕落而死。篇末，作者又“议曰：冤不可施于人，阴报如此，观者宜以为戒焉。”都是此类。

稍后于刘斧的李献民，有《云斋广录》，也是轶事、志怪、传奇并收的小说集。献民字彦文，延津人，生活在宋徽宗前后，其生平事迹皆不可考。《云斋广录》，《宋史·艺文志》著录十卷，《郡斋读书志》谓其分九门，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称其八卷，后集一卷。今存九卷六门，有政和辛卯自序。其志

怪之文既具《青琐高议》中志怪文的特点，又较少那副古板的面孔，文彩也稍胜。其“钱塘异梦”，写苏小小的鬼魂与才子司马槱相恋，既活绘出一个大胆、热烈、执着地追求爱情的女子形象，也写出了一个青年男子的挚恋之情，文字相当的典雅。其中写两人第一次梦中相见：

……第一日，(司马槱)在私第赐书阁下昼寝，乃梦一美人，翠冠珠耳，玉珮罗裙，行步虚徐，颜色艳丽，徘徊阁下。顷谓君曰：“妾幼以姿色名冠天下，而身无所依，常以为恨。久欲托附君子，未致面问。余俟他日，今辄有小词一阙，寄《蝶恋花》，浼**懿**左右，为君讴焉。”乃命板缓歌之。唱讫，复为君曰：“君异日受王命守官之所，乃妾之居也，当得会遇，幸无相忘。”君欲与之语，遂飘然而去。君乃歎然而觉，嗟异久之，因省其词，唯记其半，词曰：“妾本钱塘江上住，花落花开，不管流年度。燕子衔将春色去，纱窗几阵黄梅雨。”

后来，司马槱“赴阙调官，得余杭幕客”，来到钱塘，思念往日梦中所见丽人，作词抒怀，小小果然又和他在梦中相聚，成了好事。最终司马槱与那女鬼，一起去阴间做了恩爱夫妻，常常遨游在湖湘之上：

一日黄昏后，舟卒行于江上，复至岸侧，见一少年，衣绿袍，携一美人，同赴画舫。卒遽往止之，则舫中火发，不可向迩。顷之，画舫已没。卒急以报，比至公署，则君已暴亡矣。

小说写得相当含蓄，一点也没有那种阴森冷冽的怕人鬼气，完全是一段淡雅的人间恋情。这故事后世人多相援引。《醉翁谈录》说话名目中有《钱塘佳梦》，疑即据此故事敷衍。明刊本《西厢记》后附《钱塘梦》一篇，好像是写成于元代的市人小说，又与《醉翁谈录》中所记说话名目《钱塘佳梦》似有关联。李献民的这一篇“钱塘异梦”，后来又收入《绿窗女史》、《情史类略》等之中，题作《司马才仲传》、《司马才仲》；又被改编为戏剧，元即有白朴的《钱塘梦》，清则有沈沐的《芳情院》等。

二、南宋的志怪小说

经历了靖康之变，崇信道教的宋徽宗与他的儿子宋钦宗被金人俘虏，康王赵构却逃脱了金人的羁縻，在杭州建立了南宋政权，开始了长期的南北对峙的局面。

靖康之变前后，北方的扰扰不宁，促使大批的富商和士族地主南迁，资金大部分转移到南方，这对南方经济的发展，无疑有着重要作用，因此，宋金交界地区虽因战乱而遭受破坏，东南一隅却依然繁胜如故，临安等城市甚至出现了畸形的繁荣。